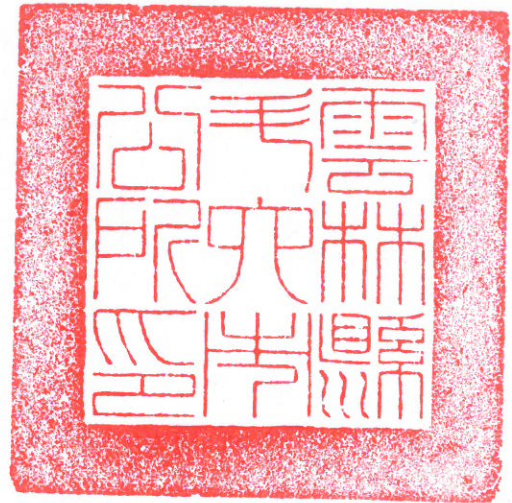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斗六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斗六市殯字第1131600240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繼續受理「雲林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環保葬補助實施計畫」申請。

依據：依據雲林縣政府113年9月4日府民業二字第1132117002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配合雲林縣政府鼓勵民眾使用環保葬及相關政策，本所於公告日起繼續受理「雲林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環保葬補助實施計畫」申請。
- 二、依據旨揭計畫第5條第1項第1款規定，由遺屬於死亡事實發生之次日起三個月內，填具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市九老爺追思生命園區（以下稱本園區）提出申請。
- 三、倘於本公告發布日時已安葬於本市九老爺追思生命園區樹葬區，其遺屬亦可依前揭說明二，檢具相關文件向本園區提出申請。
- 四、因113年度補助款項已用罄，於本公告發布日起申請者，納入114年度補助名額，該補助款項於114年雲林縣政府補助款撥入本所公庫後再行撥付。
- 五、本公告自發布日起施行。

市長林聖爵